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纵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6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九人。会议由刘泽刚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4亿元的议案》；

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肆亿元整），业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期限2年，由北京合纵实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100%本息担保。

同时，终止2017年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0401885】的《综合授信合同》及相应的担保合同。

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1日